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谊嘉信”或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14日下午开市起停牌，于2016年1月15日披露《重大资产停牌公告》，并于2016年2月3日、2016年3月9日、2016年4月15日分别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，停牌期间公司每周发布一次进展公告。

2016年5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议案，并履行了披露程序。

2016年6月3日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公司提交的《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》下发了《关于对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【2016】第6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公司对上述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了回复，并对原《重大资产购买预案》内容进行了补充及修订，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经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6月14日开市复牌。

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。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13日